

，由我們的父天主和主耶穌基督賜給你們。」保祿寫給格林多人的前後二書，內容非常多元、豐富。格前的這三節引言中，保祿首先肯定自己被天主召叫做基督的宗徒，然後稱格林多的信友團體是天主的教會，最後第3節是他的祈福：願我們的天主父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賜給你們恩寵與平安！

這一祈福以後會在很多書信裡出現，在此，表達得很完整。首先保祿祈求天主聖三的第一位、天主我們的父，祂是生命和一切祝福的源泉。然後求耶穌基督，我們的主和救主，祂是父的獨生子，我們的長兄，他不會拒絕誠心祈求他的人。保祿為格林多人所求的恩惠，是恩寵和平安。恩寵是原文所說的 Haris。這個希臘文詞彙，有十來種含意：恩寵，喜樂，美麗，驚嘆，善意，施惠，遷就，安分，感恩，報酬，討好等。至於「平安」一詞，是希伯來文的 Shalom，其含意也極其廣泛：首先是個普遍的問候用詞，耶穌復活後的顯現，都以此問候開始。今天猶太人還是如此，見面時互祝平安。這一平安涵蓋個人的，家庭的，社會的，及國家和世界的。保祿所祈求的，是二希文化對國家和社會最廣最深的祝福。

1月15日 (星期日)	常年期第二主日
	依撒意亞先知書 49:3,5-6
	聖詠 40:2,4,7-8,8-9,10
	格林多前書 1:1-3 若望福音 1:29-34

信仰的歷程 - 吳智勳神父

今日福音記載：若翰洗者看見聖神像鴿子從天降下，在耶穌上面停著，他本來不認識耶穌，但派他來用水施洗的那一位對他說：「你看見聖神降下，停在誰上面，誰就是那要用聖神施洗的人」。這是若翰所看見的，於是他作證，耶穌就是天主子。以上是若翰信仰歷程的三步曲：他看見、他認識、他作證。

若翰「看見」聖神像鴿子降在耶穌身上，這是聖神給他的啟示，喚起他的注意。聖神像鴿子降在耶穌身上，大概在場的人也看見，但光是看見是不足夠的，還需有天主恩寵的啟示。天主恩寵臨到若翰身上，光照他內心，他內心的經驗使他「認識」在他面前的，就是默西亞、天主子。他不能不為祂「作證」，指出祂就是帶走世界罪惡的天主羔羊。這位有震撼力的先知的作證，的確使人走到耶穌的面前。

若翰洗者的信仰歷程，是我們反省的好材料：

(I) 看見。當天在約但河旁，耶穌是夾雜在人叢中，祂並沒有以奇特的姿態出現。今天，耶穌的臨在更平常。瑪竇福音中有關最後審判的比喻是這樣的：耶穌就在兄弟中最小的一個身上出現。最小的就是指那些生病的、饑餓的、寒冷的、坐牢的人。現實點來說，在日常生活中，我們有探望生病的親友嗎？有關心年老的、弱智的、傷殘的、孤苦無依的人嗎？有幫助失業的朋友嗎？有歡迎新移民嗎？在有需要的人中間就有耶穌的臨在。可是，我們是否視耶穌而不見呢？可能那些人太普通了，所以我們摒棄了他們，卻不知道也同時摒棄了耶穌，就像當日耶穌的出現太普通了，所以受猶太人摒棄一樣。今日耶穌仍在人群中，直至有人「看見」祂。

(II) 認識。看見是外在的見到，認識是內在的經驗，兩者可以同時發生。那內在的經驗，需要天主的恩寵，我們才認識耶穌。試想一想，我們從來沒有親眼看見耶穌顯奇跡，只聽過別人的宣講，看到別人的作證，但為甚麼會信？是否因為內心

經驗的驅使？是否因為耶穌的確解答了我們一些生活上的基本問題？是否因為祂使我們內心喜樂、平安、感到被愛？假如我們從來沒有任何對耶穌的內在經驗，那很難在信仰上有基礎，很難說「認識」祂。

（Ⅲ）作證。如果內在的信仰經驗是那麼真實，那麼為耶穌作證是必然的事，就像若翰洗者一樣把耶穌介紹給人。若是我們從未想過把耶穌介紹給人，羞於在人前談耶穌，那信仰在我們身上所佔的重要性很有限。作證是信仰的試金石。那些為耶穌作證的人，他們的信仰肯定沒問題，這是教會的經驗。

讓我們記得信仰歷程的三步曲：看見、認識、作證。時刻自問：我在人叢中看見耶穌嗎？我對祂有內在的經驗嗎？我在生活上有為祂作證嗎？

耶穌是天主的羔羊 - 房志榮神父

上主日教會紀念主受洗節日，我們按照瑪竇福音，體驗過這奧跡的意義。本主日是若望福音，先說若翰稱呼耶穌是天主的羔羊，然後說他看見聖神停留在耶穌身上。這就是今天彌撒福音選讀的三大主題，分別在前後各三節經文中寫出。若一 29-31：「次日，若翰見耶穌迎面而來，就說：『看，天主的羔羊，除免世罪者！就是祂，我說過：有一個人在我以後來，但祂是在我以前的，因為在我之前祂就已存在。我自己不認識祂，但我來用水施洗，為使祂顯示給以色列人。』」

樂仁出版的《偕主讀經四福音》寫得好：「若翰稱耶穌為天主的羔羊，這稱號確定了本福音神學的一致性，包括以下的特質：「凱旋的羔羊」是末世的圖像（默五 11）；「贖罪的羔羊」象徵上主的僕人，用他的血救贖我們（依五三 7-12）；「使人獲得自由的巴斯卦羔羊」，表示耶穌如同猶太人逾越節宰殺羔羊（出十二 46），為解除世人罪惡的枷鎖而自我犧牲。不可打斷逾越節羔羊的骨頭，耶穌在十字架上也沒有被打斷腿骨（若十九 36）。從十字架上，耶穌又將聖神賜給我們（十九 30），這樣洗滌及赦免我們所有的罪（二十 22-23）。」這是羔羊的豐富意涵。

今天福音的第二段，若一 32-34 三節，是一個神視，一個神秘經驗，確實是一堂有關天主聖三奧跡的課程，必須仔細予以聆聽、存想、默觀：「若翰又作見證說：『我看見聖神像鴿子一樣自天降下，停留在祂身上。我自己不認識祂，但那派我來用水施洗的曾對我說：你將看見聖神降下來，停留在誰身上，誰就是要用聖神施

洗的一位。是的，我已見到了，我可以證明：這一位就是天主所特選的。』」若望福音沒有直接報導耶穌受洗，卻透過若翰的作證予以暗示。「若翰的神視的中心是看到聖神，及聖神臨於耶穌身上的作用，並明確地指出耶穌是受聖神的洗（33），實現了舊約的許多預言（依三二 15，四四 3；則三六 25-29，岳三 1-2）。」

若翰說他看見聖神從天降下，停留在耶穌身上。既然聖神完全地並永遠地留在耶穌身上，所以主基督是聖神一切恩惠的中介，由耶穌生出天主的聖潔子民。洗者若翰在為耶穌作最後一次的見證後（若三 22-30），語重心長地說出一席高舉耶穌地位的話，同時指出信或不信耶穌，是生命或受判決的關鍵所在：「從天上來的那位，在萬有之上。那出於地上的，屬於地，談論的也是地上的事。從天上來的那位，講論祂所見所聞的；祂為此作見證，卻沒有人接受祂的見證。凡接受祂見證的人，就證明了天主是真實的。天主派遣的這一位，講述天主的話，天主把聖神無限量地賜給了祂。因為父愛子，已經把一切交在祂手中。信從子的人，有永恆的生命；不信從子的人，永遠不會認識生命，更要常常承受天主的審判。」（若三 31-36）由此可見，若望間接提及的耶穌受洗，加深我們對瑪竇的瞭解。

讀經一，依四九 3、5-6，是上主僕人詩歌的第二首中的三節經文，思高聖經註釋說：「依四九 1-9a 為第二首詠上主僕人的詩歌，說明上主僕人的使命，不只是領回以色列子民，還要做天主的信使，代天主發言，訓導萬民，讓天主的救恩達於地極（6 節）。因此上主使他的口像利劍，像快箭（默一 16，二 12，十九 15；希四 12）；並特別保護他，把他放在箭囊裡，等到適當的時候，發揮他的威力。」第 3 節原來說：「祂（上主）對我說：『你是我的僕人，是我驕矜的以色列。』」思高聖經註說『由 5、6 二節看來，此節的以色列不是指以色列民族，而是指一位理想的以色列——應是指默西亞。』這樣去讀、去懂下文的 5、6 二節，會更清楚明瞭。

「5 我在上主眼中是光榮的，天主是我的力量。那由母胎中形成我做他的僕人，將雅各伯領回到他前，並把以色列聚集在他面前的上主，如今說：6 你做我的僕人，復興雅各伯支派，領回以色列遺留下的人，還是小事，我更要使你作萬民的光明，使我的救恩達於地極。」上主僕人的第一首詩歌說過，僕人要給萬民傳布真道，諸海島期待著他的教誨，現在第二首明言，僕人不只為以色列，而要作萬民之光，使主的救恩普及全世界。天主的羔羊，是除免世人罪債的犧牲。

讀經二，格前一 1-3，是此書信的引言，就像上個主日的讀經二，是羅馬書的引言和問候一樣。「1 因天主的旨意，蒙召叫為耶穌基督的宗徒的保祿和索斯特乃弟兄，2 寫信給格林多的天主教會，就是給那些在基督耶穌內被祝聖，與一切在各地、呼求我們的主，即他們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之名，一同蒙召為聖的人。3 願恩寵與平安